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4372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7號
承辦人：李詩婷
電話：02-25054269#422
電子信箱：shihting@tt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同中教字第11160065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0學年度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策略聯盟—新媒體藝術之高中教師增能工作坊」
實施計畫及宣傳海報各1份（9089427_1116006521_1_ATTACHMENT1.pdf、
9089427_1116006521_1_ATTACHMENT2.png）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「110學年度國立
臺北藝術大學策略聯盟—新媒體藝術之高中教師增能工作
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主管機關轉知所屬學校、教師，
鼓勵美術教師參與，並惠允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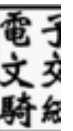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110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瞭解新媒體藝術之元素、生成與創作概念，強化高中端藝術領域教師之專業性，並豐富高中端藝術創作的可能性，建構藝術教育的完整脈絡，特舉新媒體藝術之高中教師增能工作坊，詳細工作坊內容如附件。

三、請鼓勵美術教師參加，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

- 1、場次一：111年7月12日（二）10:00至11:00。
- 2、場次二：111年7月12日（二）14:00至15:00。
- 3、場次三：111年7月13日（三）10:00至11:30。

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1/06/09



1110003939

(二)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授課(會議碼另行通知)，每場次開始前30分鐘開放進入。

(三)重要小提醒：請教師進入會議室後，於訊息發送處留下服務學校及姓名，及課後填寫課程回饋表單（務必填寫），以作為「簽到」及「研習時數」核發之依據。

(四)回饋表單連結：將由講師於研習當日提供，並於會議室訊息發送處公告。

(五)研習代碼：

1、概論＋實務班（研習代碼：3456737），三場次欲都報名者。

2、概論班（研習代碼：3456734），僅參加7/12場次一概論課程者。

(六)報名成功之師長留意每場次開始時間，務必準時參加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公私立高中職美術科教師（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美術科教師）。

五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1年7月1日(五)止，概論＋實務班及概論班各35人為限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副本：

